

佛光大學 創意與科技學院 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

102 學年第 9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民國 103 年 4 月 29 日 (星期二)上午 11：10

開會地點：雲慧樓 U327 教室

出席人員：張志昇助理教授、廖志傑助理教授、高宜滂助理教授、蔡旺晉助理教授、文蜀嘉助理教授、連俊名講師、羅光志講師、羅逸玲講師、徐啟賢助理教授、郭文馨同學、詹琇絜同學、陳建宇執行長

請假人員：羅逸玲講師

主 席：系主任 張志昇助理教授

記 錄：林憶杰小姐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貳、討論提案：

提案一：訂定 103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架構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1.討論學程名稱，目前三個專業選修學程名稱擬定為：設計培力學程、創意商品設計學程、數位媒體設計學程。設計培力學程的課程設計較屬本系基礎課程，因此學程學分提高到 24 學分，其餘兩個學程各為 21 學分。
- 2.討論各專業選修學程必修課程名稱，每學程至少要 3 門必修課。
- 3.系核心學程學分數改為 33 學分。
- 4.課程架構表請見附件。

決 議：1.學程名稱照案通過。

2.各學程必修課程為：

設計培力學程之必修課程為：PM230 設計表現技法(1 下開課)、PM254 圖文設計(2 下開課)、PM356 視覺傳達設計(3 上開課)。

創意商品設計學程之必修課程為：PM123 模型製作(一)(1 上開課)、PM251 電腦輔助設計(一)(2 上開課)、PM366 人因設計(2 下開課)

數位媒體設計學程之必修課程為：PM122 數位影像設計(1 下開課)、PM360 數位影音實務(2 上開課)、PM236 基礎動畫設計(2 下開課)。

3.目前各學程的設定方向為：設計培力學程屬設計基礎課程；創意商品設計學程結合文創設計、未來設計、樂活設計的架構進行；數位媒體設計學程屬媒體專屬課程。

提案二：修定 103 學年度碩士班課架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課號 PM541 與 PM567 均為「視覺風格與設計文化」，因此刪除 PM567 「視覺風格與設計文化」課程。

決 議：同意。

提案三：訂定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排課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課程安排順序：1.各年級系核心課程先定。2.兼任教師聘任不易，外聘教師課程先定。3.系主導特色課程先定。4.已開過課程先定，教師也以開過該課程之教師優先。

決議：1. 為讓本系學生可以增加自己的專業能力、設計技能以及可以參加各類大型比賽，本系開設課程必須多樣性，這樣才可以增強學生的設計能力，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開設 74 學分但各課分班授課後學分數為 131 學分，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 79 學分但各課分班授課後學分數為 136 學分，合計全學年 267 學分，超出校方原本規劃的 200 學分，超出的部分將以簽呈的方式通知學校。

2. 碩士班的部分上下學期各開 20 學分，合計 40 學分。

3. 各課程於 5 月底上系統後，請老師配合學生初選時間，於期限內上傳教學計畫表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肆、散會：下午 2 點 30 分